

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 長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(一次公告分次招考)

壹、依據：

- (一)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12、13 條。
- (二)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。
- (三) 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27 條。
- (四) 幼兒園不適任教保服務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第 6 條。

貳、甄選名額及聘期：

- 一、類別：幼兒園長期代理教師
- 二、代理職缺：育嬰留職停薪缺(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所遺職缺)
- 三、錄取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- 四、聘期：109/02/12-109/06/30。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)
- 五、惟教師提前申請復職則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六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 70 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- 七、以上受聘教師需視學校需要協助行政工作，並配合學校辦理(參加)相關校內外教學活動(例如：導護、教學準備日、戶外教育、校慶週活動等)，及參加相關增能研習及學校重要會議。

參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(二) 無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 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7 條第一項各款情事者。
- (五) 最近 3 年無刑事、懲戒處分或申誡以上之行政處分。
- (六)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

二、報名條件：

第 1 次 報名資格	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第 2 次 報名資格	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 或具有教保員資格者。
第 3 次 報名資格	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 或具有教保員資格者。 3. 或具有助理教保員資格者。

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- 一、一次公告時間：109年1月09日（星期四）至109年1月14日（星期二）
- 二、公告方式：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（<http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）
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stes.tn.edu.tw/>)
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 <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>
- 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委託書、切結書)

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- 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2、第3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公告。

第1次報名時間	109年1月09日（星期四）至109年1月14日（星期二） 每天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例假日不受理報名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2次報名時間	109年1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3次報名時間	109年1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
- 二、地點：本校幼兒園電話：06-2531850 轉 300

三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(一)「報名表」及「切結書」各1份、「履歷表」3份(含學經歷、專長相關證明、服務證明等相關資料影本，A4大小，格式自訂，個人資料恕不寄還)。
- (二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(背面請註明姓名)1張，請分別貼於報名表。
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(三)合格教師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- (四)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- (五)甄選當天繳交教案一式3份。
- (六)教學檔案資料1份(A4大小20頁)
- (七)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- (八)具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 - 1.專科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之畢業證書(倘為102年8月1日(含)以後入學者，應再檢附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)。
 - 2.非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者應檢附學程或學分證明文件。
 - 3.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 - (1)乙類或丙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 - (2)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 - (3)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- (九)具助理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 - 1.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相關學程、科之畢業證書。
 - 2.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 - (1)甲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 - (2)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
(3)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
四、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第 1 次甄試日期	109 年 1 月 15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1 時 (請於上午 10:30 時前至本校附設幼兒園辦公室報到，依報名順序決定應試順序)
第 2 次甄試日期	109 年 1 月 17 日 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:30 時前至本校附設幼兒園辦公室報到，依報名順序決定應試順序)
第 3 次甄試日期	109 年 1 月 21 日 (星期二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:30 時前至本校附設幼兒園辦公室報到，依報名順序決定應試順序)

二、報到地點及聯絡電話：三村國小附設幼兒園辦公室，電話 06-2531850*300

柒、甄試方式及配分比例：

一、試教(50%)：

(一)範圍：現場抽題(自備教材、教具)

(二)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。(第 9 分鐘響鈴 1 次，第 10 分鐘響鈴 2 次，立即結束)

(三)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50%)：每人 10 分鐘。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及學校行政為主。

三、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：

甄試總成績最高為 90 分，最低為 70 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：

第 1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9 年 1 月 15 日 (星期三) 下午 3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第 2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9 年 1 月 17 日 (星期五) 下午 3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第 3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9 年 1 月 21 日 (星期二) 下午 3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
二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成績複查時間：

第 1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9 年 1 月 15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 時前
第 2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9 年 1 月 17 日 (星期五) 下午 4 時前
第 3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9 年 1 月 21 日 (星期二) 下午 4 時前

(二)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務處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三、錄取人員請於榜示隔日(若逢假日，則順延至上班日)上午9時前經本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向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遞補。備取人員，如接獲通知遞補時，應於通知之次一日上午9時前經本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向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。

玖、其他：

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校門及網路公告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三、錄取人員應於簽約後7日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胸部X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7條、第8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、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12、13條、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2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附設幼兒園
長期代理教師甄選
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_____（學校填寫）

基本 資料	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出生 日期	年	月	日	年 齡	歲
	通訊 地址					
	聯絡 電話	手機：		住家：		
應徵 類別	幼兒園長期代理教師					
教師證	類別：		登記年月：			
			證書字號：			
學歷	1	大學	學院	系		
	2	大學	學院	研究所		
簡要自述						

年資 (經歷)	編號	服務學校	任職期間	合計
	1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2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3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4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5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重要 獎勵 事蹟 (條 列)				
申 請 人 切 結 簽 章	<p>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人「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」。 2. 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 3. 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 <p>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(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)</p>			
證 件 名 稱 【 由 學 校 人 員 查 填 】	項目	文件名稱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備 註
	1	報名表、切結書 1 份、履歷表 3 份(二吋半身脫帽相片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2	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3	合格教師證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4	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5	教案一式 3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6	教學檔案資料一份 (A4 大小 20 頁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	7	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8	教保員資格證明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審 查 意 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審 查 人	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附設幼兒園長期代理教師甄試報名，現全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
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附設幼兒園長期代理教師甄試，聘期自 109 年
02 月 11 日報到即日至 109 年 06 月 30 日，經錄取報到後，需服務
期滿，以免影響學生受教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份證字號										
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